

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华师研院〔2025〕4号

关于印发《华南师范大学关于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华南师范大学关于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实施方案》已经2024年12月9日第十三届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2025年3月13日

华南师范大学关于加强 研究生课程建设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学校“1238”发展思路，探索一流研究生课程建设与教学管理机制，更好地发挥课程学习在研究生培养中的作用，推动我校研究生教育内涵式发展，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快新时代研究生教育发展的意见》（教研〔2020〕9号）、《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关于深入推进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分类发展的意见》（教研〔2023〕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以教育强国为使命，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学生发展为中心，遵循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规律，凝心聚力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探索构建一流研究生课程育人体系，推动我校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提高我校高层次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水平，为我国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有力支撑。

二、主要原则

（一）坚持立德树人。弘扬教育家精神，明确课程是研究生教育的核心要素，教书育人是教师的第一职责，立德树人成效是检验研究生教育工作的根本标准；完善研究生课程教学激励约束机制，创新教师专业发展模式，推动高水平教师积极投入研究生课程建设，营造立德树人、作育英才、追求卓越的教学风尚。

（二）坚持问题导向。关注研究生课程建设与教学实施过程中的共性问题、实践难题与创新命题，建立听课交流制度，畅通问题反馈渠道，健全课程评价体系，及早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问题，及时跟踪课程建设进展，及时总结可示范、可应用、可推广的教学创新经验，提出针对性改革举措，增强研究生课程建设与教学改革的实效性。

（三）坚持一流标准。重点关注研究生课程建设质量、教学团队建设水平、课堂教学创新效果，有计划、分阶段地打造研究生教育一流课程、一流教材、一流团队、一流课堂和一流资源配置体系，为研究生厚植理论基础，拓宽学术视野，强化科学方法训练，提升创新能力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工作目标

经过3至5年努力，构建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培养高层次、高质量、创新型人才为目标，探索建立一流研究生课程育人体系，构建研究生课程学习与科研工作相互支撑

的高层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培育一批研究生教育一流课程（示范课程）、一流教材、一流团队和一流课堂（示范案例），促进学校研究生培养模式更加多元、评价制度更加科学、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总结出一套具有应用推广效应的、高水平的研究生课程建设华师方案。

四、关键举措

（一）修订培养方案，重构课程教学体系

1. 重构课程体系。以培养学术学位研究生知识创新能力、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能力为目标，以分类分层培养、调减学分要求、优化课程设置、融入前沿探索、提高教学质量为原则，尽快启动新一轮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工作。通过培养方案顶层设计，重构研究生课程体系，做到学分修读要求有效“减负”，具体课程学习要求和考核难度合理“增负”。研究生院严格把关，对于不符合学校教学改革思路的培养方案一律不予通过。

2. 调减学分要求。以“少而精”为原则，采取精简公共课程、精选核心课程、删除必修环节等措施，降低总学分，为提高研究生课程学习质量、加大考核难度提供可能。其中，博士生培养方案总学分由 18 学分压缩至 12 学分左右；硕士生培养方案参照国家发布的有关文件与核心课程指南，按最低学分要求设置课程，去掉非核心课程，杜绝“因人设课”的现象。

3. 优化课程内容。根据本学科发展及时调整和凝练课程内容，使教学内容与最新学科研究发展相适应，确保教学内容的前沿性、科学性和综合性。注重前沿引领和方法传授，加强方法论学习和训练，着力培养研究生的知识获取能力、学术鉴别能力、独立研究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引导课程内容与学术规范和学术诚信教育适当结合。

4. 完善学分认定。以外语公共课为重点，建立课程免修制度，设置免修免考、免修不免考等通过性条件，解决达标学生重复学习的问题。完善学分认定条件，将发表英语学术论文、参加国际组织实习、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参加国际冬夏令营、赴海外留学深造等作为研究生外语能力评价的重要指标，给予国际交流学分认定。

（二）创新教学模式，提升课堂教学质量

1. 推进科教融汇。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面向基础学科高层次拔尖人才培养，聚焦重大科学问题，依托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基金项目等科研课题，设置一批充分反映本学科或跨学科领域最新知识及科研进展的主题式课程，加强课程的国际共建与合作教学，推进科教融汇协同育人模式创新，提升学术学位研究生知识创新能力。

2. 深化产教融合。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面向急需领域、拔尖创业人才培养，发挥相关学科优势，链接产学研用，校企合作开发一批反映本行业产业最新发展趋势和实践

创新成果的项目式课程，加强特色教材建设、教学案例库建设，推进研究生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模式改革，提升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能力。

3. 开展小班教学。依托实验室、课题组、研讨班推进研究型小班教学，引导研究生立足学科发展和科技创新最前沿，开展自主探究性学习。专业课程逐步实现 30 人以内的研讨式、研究型小班教学。对于 30 人以上的大班，优先安排大师、名师授课，或组建大师、名师牵头的教学团队，实施“大班讲授+小班研讨”教学模式改革，杜绝课程内容教师不讲学生讲的现象。

4. 加强 AI+赋能。以思想政治公共课、人工智能相关专业课程为重点建设对象，加大 AI 课程以及“AI+”课程建设力度，带动全校各学科、各专业逐步实现人工智能对课程特别是核心课程的改造，提高 AI 课程/“AI+”课程在一级学科与专业学位领域的覆盖率，深化 AI 赋能科教融汇、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模式改革，促进科研与教学在课程中的深度融合。

（三）改善教风学风，践行教书育人使命

1. 严格资格准入。二级培养单位应严格执行学校对任课教师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治学态度、任教能力和教学水平等各项要求安排教师授课；进一步明确研究生课程任课教师资质，必修课任课教师原则上应具备高级职称和相应导

教师资格，且有 3 年以上教学经验。

2. 加强示范引领。树立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标杆和典范，建立年度教学荣誉制度，表彰教学名师，奖励优质课程，选树课程建设标杆院系，形成广泛开展研究生课程建设的良好氛围。以校、省级“创新计划项目”为抓手，支持鼓励优秀教师建设一流课程，打造一流研究生课程教学团队，编写出版一流教材，积极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

3. 加强学风建设。落实课程出勤与请假制度，规定课程学习缺席三次及以上即取消该课程成绩。加大研究生分流淘汰力度，将课程考核结果纳入中期考核等分流淘汰机制。加强学风建设，敢于让考核不合格的学生毕不了业，引导学生潜心治学。

（四）严格课程实施，完善教学管理制度

1. 严格教学管理。修订《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规定》（华师〔2017〕108号），健全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制度，完善各项管理流程，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办法执行工作，加强任课教师、课程管理、学分认定、课程考核、成绩管理、试卷管理、质量监控各环节教学管理。

2. 严格课程审查。完善新开设课程申报、审批机制，明确课程设置标准，坚持按需、按标准审查课程。定期审查已开设课程，及时调整、淘汰不符合培养要求的课程。对于不适应培养需要的课程及时进行调整，对于质量未达到要求的

课程提出改进要求，对于无改进可能或改进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及时调整任课教师或停止开设。

3. 严格教学实施。研究生课程开课前，教师应按照课程设置要求、针对选课学生特点认真进行教学准备，制定或更新课程教学大纲。课程教学大纲应对课程各教学单元的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及考核形式做详实安排，对学生课前准备、课后作业提出要求和指导。课程教学大纲作为开展教学和教学评价的重要依据，需在开课前向学生公布，同时提交学院和研究生院备案。定期抽检教学大纲，避免千篇一律、多年不变、硕博雷同等问题。

4. 落实惩戒机制。严把研究生课程教学实施管理过程关，课程教学如有调整，应按《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规定》中相应流程报批。对于违反各项教学管理规定的，学校将视后果严重程度，对相关人员、培养单位和学位点按学校现行相关文件规定采取相应的处罚措施。

（五）完善教学评价，健全质量监督体系

1. 建立听课制度。建立校院两级教学督导以及教师、研究生多方参与的教学监督机制，实施研究生院和二级培养单位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教学督导听课制度，深入教学一线，及时掌握教师教学和研究生学习情况，研究解决教学中存在的问题。

2. 建设督导制度。健全校院两级教学督导队伍，聚焦研

究生课程质量提升，根据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实施专项教学检查，例如新教师、新开课、大班教学等。建立教学督导与管理部門的双向反馈闭环，教学督导每学期向研究生院反映研究生课程教学中存在的问题，研究生院根据教学督导提出的问题与建议，形成解决方案并落实改进，由教学督导对落实情况进⾏督查和反馈。

3. 完善反馈机制。建立教学情况师生反馈机制，每学期或每学年召开导师、任课教师、研究生与二级培养单位研究生教育教学管理人员座谈会，了解教学问题及改进建议。完善教学评价反馈机制，通过教学督导简报、课程评价报告、毕业生调查报告等，及时向教师和相关部門反馈评价结果，提出改进措施，并督促和追踪整改工作。

五、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学校成立研究生课程建设与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由研究生院院长担任组长，研究生院及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统一部署，全面推进课程建设与教学管理工作。

（二）制度保障。完善二级单位工作绩效考核制度，把研究生课程建设、教学改革和教学管理工作纳入二级单位工作绩效考核。加大考核评价指标权重，以绩效考核为抓手，提升课程教学工作地位。

（三）经费保障。以建设一流资源配置体系为目标，统

筹使用各类经费，加大对研究生课程建设、教学改革的常态化投入，保障一流课程资源建设。